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先生控制的上海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灏轩投资”）关于其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6年11月3日，灏轩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首发后限售股5,942,300股质押给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当时的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并再次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4）。

上述股份质押期间，公司于2017年6月5日实施完毕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当前总股本473,049,69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792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06337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854,487,361股，上述质押股份数转增4,791,499股后增至10,733,799股。

2017年10月30日，灏轩投资将其质押给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股份10,733,799股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已于2017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详情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上海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10,733,799	2016/11/03	2017/10/30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17%
合计：	-	10,733,799	-	-	-	12.17%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次披露日, 灏轩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88,225,597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2%。其中, 本次解除股份质押 10,733,799 股, 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12.17%, 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 本次解除质押后, 灏轩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77,491,798 股, 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87.83%; 占公司总股本的 9.07%。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31 日